

陶文鹏 邱万紫 编写

第五册

农村读物出版社

初中语文  
课本  
古诗词  
自学辅导

初中语文课

# 自学古诗词辅导

第五册

陶文鹏 编写

农村读物出版社

1988年·北京

**初中语文课本第五册  
自学古诗词辅导**

**陶文** 编写  
责任编辑 王炜琨

★

农村读物出版社 出版  
沈阳市第二印刷厂 印刷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 发行

\*

787×1092毫米1/32 2<sup>5</sup>/<sub>8</sub>印张 61千字  
1988年6月第1版 1988年6月沈阳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0册

ISBN 7-5048-0616-1/G·214 定价：0.60<sup>\*</sup>元

## 前 言

1988年秋季起，中学语文课将使用重新修订的课本。初中语文新课本的一个突出特点是，安排了系统的作文训练和听说训练，这是原来课本没有的。新课本每一单元有一次作文训练或听说训练，每册有六次作文训练、两次听说训练。另一个特点是，每册附有16首古诗词，作必要注释，供同学自读、熟诵。为了更好地完成新课本的教学任务，针对以上特点，我们约请语文教育专家和富有教学经验的优秀教师编写了这套教学辅导丛书，供师生使用。

《初中语文课本作文训练辅导》一书，根据课本每单元作文训练的题目、要求编写了作文训练辅导材料，其中包括训练意图、题目解析、写法指导、课文借鉴、列文举隅、资料参考等。全书共六册，适合初中学生、自学青年学习使用，也可供教师参考。

《初中语文课本听说训练辅导》一书，按照语文课本安排的听说训练12个项目：听讲、答问、复述、交谈、讨论、辩论、演讲、采访、说明、议论、报告等，逐项讲述应掌握的基本知识和方法。并设计了丰富多样的练习，内容联系生活实际，方式生动活泼。本书全一册，与语文课本所说训练配合，可作为初中各年级的辅助教材，也可以作为自学读物。

《初中语文课本自学生古诗词辅导》，该书对每册古诗词逐篇作了讲解，介绍了作者情况和时代背景，从词语、句子到诗词内容、表达特点都作了具体、细致的解释、分析。除讲解外，

还将每首诗词译成现代语体，以助自学。这套古诗词讲解辅导书与课本配套，共六册。适合初中学生和自学青年学习使用，也可供广大语文教师参考。

这套初中语文新课本教学辅导丛书主编是全国中学语文教学研究会学术委员、北京师院教授刘国盈，编委有陶伯英、吕桂申、肖瑞连、陈金明。

## 目 录

|               |        |      |
|---------------|--------|------|
| 羽林郎           | 辛延年    | (1)  |
| 十五从军征         | 《乐府民歌》 | (10) |
| 杂 诗 “白日沦西阿”   | 陶渊明    | (15) |
| 黄鹤楼           | 崔 颢    | (21) |
| 月 夜           | 杜 甫    | (26) |
| 题破山寺后禅院       | 常 建    | (31) |
| 买 花           | 白居易    | (35) |
| 行 宫           | 元 稹    | (41) |
| 泊秦淮           | 杜 牧    | (45) |
| 夜雨寄北          | 李商隐    | (49) |
| 淮上与友人别        | 郑 谷    | (53) |
| 山园小梅          | 林 逋    | (57) |
| 浣溪沙 “簌簌衣中落枣花” | 苏 轼    | (61) |
| 池州翠微亭         | 岳 飞    | (67) |
| 朝天子·咏喇叭       | 王 磐    | (71) |
| 论 诗           | 赵甌北    | (75) |

## 羽 林 郎

辛延年

昔有霍家奴，姓冯名子都。依倚将军势，调笑酒家胡。胡姬年十五，春日独当垆。长裾连理带，广袖合欢襦。头上蓝田玉，耳后大秦珠。两鬟何窈窕，一世良所无。一鬟五百万，两鬟千万余。不意金吾子，娉婷过我庐。银鞍何煜燿，翠盖空踟蹰。就我求清酒，丝绳提玉壶。就我求珍肴，金盘脍鲤鱼。贻我青铜镜，结我红罗裾。不惜红罗裂，何论轻贱躯！男儿爱后妇，女子重前夫；人生有新旧，贵贱不相逾。多谢金吾子，私爱徒区区。

### 【作者】

辛延年，东汉人，生平事迹不详，可能是个熟悉乐府民歌的下层文人。

### 【讲析】

这首诗最早见于南朝梁、陈时代徐陵编的《玉台新咏》。宋人郭茂倩所编《乐府诗集》收入《杂曲歌辞》。诗题中“羽林”，是汉皇家禁卫军，羽林郎是羽林军的高级军官。此诗歌咏酒家女子胡姬抗拒霍家豪奴冯子都调戏的故事，与羽林郎并无关系。显然，诗人是借古喻今，用乐府旧题讽咏当时新事。诗中所写的冯子都，是西汉昭帝时大司马大将军霍光的“奴

监”，即家奴头子，颇受宠幸。诗人写他倚势欺人，调戏民女，可能是有所根据的。而东汉和帝时，外戚窦宪为大将军，同样声势煊赫，一门骄横，尤其是其弟执金吾窦景，掌管着羽林军，经常纵容其部属强夺民财，掳掠民女，人民避之如寇仇。因此，有人根据此诗题为：“羽林郎”和诗中胡姬称冯子都为“金吾子”，认为本诗是为讽刺执金吾窦景而作。这种说法有一定道理。但文学作品所描写的人物和事件，往往是经过作家提炼、集中和概括的，具有典型性，能够反映出更普遍的社会内容。此诗通过冯子都对胡姬的调戏和引诱的描写，就揭露出东汉时代官僚贵族、豪强恶霸对人民横加欺压的黑暗现实。如果坐实为只是影射、讽刺窦景，未免拘泥，反而缩小了诗的概括意义。

此诗共32句，可以分为四段。前四句为第一段，“胡姬年十五”以下十句为第二段，“不意金吾子”以下十句为第三段，“不惜红罗裂”以下八句为最后一段。全诗描写了金吾子和胡姬的一场富有戏剧性的矛盾冲突，人物形象生动鲜明，故事情节完整有序，章法结构非常紧凑，是一首思想性艺术性较高的叙事诗。

第一段四句，从霍家奴冯子都落笔，开门见山，简要破题，用陈述的笔法，写这个豪奴倚仗主子的权势调笑卖酒的胡女。

“胡”是汉代对当时西域人和匈奴人的称呼。“姬”是古时对妇女的美称。“当垆”指卖酒。当，值，就着。垆，把土累积起来，中置酒缸。诗人仅用20个字就交代清楚了矛盾冲突双方的姓名、身分、故事的梗概，并用“倚仗”“调笑”二语，表明了爱憎褒贬的感情态度。用墨精练，可谓言简意足，毫不拖泥带水。

第二段十句，写女主人公胡姬。诗人运用铺陈夸张的手

法，极力描写胡姬的美貌，铺采摘文，层层渲染。“胡姬年十五，春日独当垆”两句，先写她的年龄、身分，交代故事发生的时间、地点。这个年方15的妙龄少女，在春暖花开的美好季节，独自当垆卖酒，多么引人注目！“长裙连腰带，广袖合欢襦”，写她的衣着。她穿的短袄，袖子宽宽的，袄上绣着鲜艳夺目的合欢花纹，两条长长的丝织衣带，在春风中飘拂。她的妆束打扮多么艳丽高雅！“头上蓝田玉，耳后大秦珠”，写她的髻髻装饰。只见她头上簪着陕西蓝田山上出产的美玉，耳后悬垂着大秦（古罗马帝国）所产的珍贵明珠，真是珠光宝气，光彩照人！“两鬟何窈窕，一世良所无”两句，诗人情不自禁地赞叹：她的发髻如此玲珑优美，整个世上再也找不到这样美的了。“一鬟五百万，两鬟千万余”，更用极度的夸张，渲染她的发髻上的装饰品价值千万金，昂贵无比。诗人一层层地铺陈夸张胡姬服饰的华美，并不是为了表现胡姬的阔气。因为一个酒家姑娘，事实上不可能有如此名贵的明珠宝玉。这是一种带有浪漫色彩的夸张形容。其目的，是为了显示胡姬的出类拔萃，美艳动人。借用物、服饰的华美来衬托人物的美貌，是古代民歌常用的表现手法。比这首《羽林郎》较早传诵的汉乐府民歌名篇《陌上桑》中，描写采桑女罗敷的美丽，就采用了这个手法。这首诗所写的胡姬，是西域少数民族少女，那里的妇女妆束服饰比汉族妇女更为艳丽。因此，诗中写胡姬簪戴“兰田玉”和“大秦珠”，并极度夸张它们的贵重，也是切合胡姬的民族特点的。这一段，尽管没有一语直接描写胡姬的面容、体态，但春天的明媚阳光，色彩缤纷的衣着饰物，都足以启发和调动读者的想象力。一个青春焕发、容貌美丽的少女形象已在人们的心目中跃现出来了。

第三段写金吾子调戏胡姬的情形。前两段，诗人采用第三

人称，是他向读者和听众叙说故事和咏赞胡姬容貌之美。这一段，改用第一人称，直接通过胡姬的眼睛，来展现金吾子的一系列丑恶行径。“金吾子”是胡姬对豪奴的称呼。“金吾”，本是铜制的金色棒，汉代卫戍京师的武官手拿这种武器巡夜，因此官名“执金吾”。胡姬称霍家奴为“金吾子”，似是尊敬，实是嘲讽。“不意”二字，传达出她的惊讶，意外之情。她万万没有想到，这个身为霍家“奴监”的人物，竟然在光天化日之下，肆无忌惮地调戏她。“娉婷”二字更妙。这二字本指姿容美好，一般是形容妇女的；这里用来描状金吾子，真是传神之笔。两个字就活画出这个家伙见到美色后那种故作柔媚、嬉皮笑脸的神情意态。“银鞍何煜燿，翠盖空踟蹰”。这两句写金吾子的显赫富贵气派。他乘坐的马车，银鞍辉煌，翠盖耀眼。“煜燿”（yù yuè），光彩夺目。“踟蹰”，徘徊不前的样子。“空踟蹰”三字也妙，颇为形象地表现金吾子在胡姬酒店前来回逡巡，显示威势，煞费心机地诱惑美女的行动和心理。从他的“踟蹰”中又侧面烘托出胡姬的美貌。

“就我求清酒”以下四句，用排比句法，描写金吾子怎样调戏、勾引胡姬。他先向胡姬请求美酒佳肴，借此显示自己的阔绰排场，妄想用吃喝来诱惑对方。尽管胡姬早已看出他心怀鬼胎，对他非常憎厌，但考虑到他是豪门权贵的爪牙，不得不竭力抑制内心的厌恶，把他当作顾客来接待。她用玉壶斟了清酒给他，又用金盘盛了切得细细的鲤鱼肉端给他，客客气气地满足了他的请求。但这个豪奴鬼迷心窍，以为胡姬已经上勾，于是得寸进尺，向胡姬大献殷勤，竟然要把一面青铜镜送给她，还要亲自把它系在她的衣襟上，实在荒淫无耻。

前一段写胡姬的美，多从虚处着笔，借写服饰来衬托。这一段写金吾子的丑恶，却处处从实处落墨，对他的神情、动作

逐一地具体描写。这里也写了金吾子的“银鞍”“翠盖”，有类于前面对胡姬的服饰的描绘，但又有不同之处。写胡姬的饰物是虚处着笔，写金吾子的车马华贵则是如实描绘。这一段更妙在于，诗人正面写金吾子，同时也从侧面写出胡姬对他的憎厌，以及如何强忍着憎厌接待他的情景。矛盾冲突在一步步地发展、激化。

第四段紧承上段“贻我青铜镜，结我红罗裾”两句，写胡姬终于抑制不住内心的愤怒，义正词严地斥责金吾子的轻狂行径。“不借红罗裂，何论轻贱躯”两句，是胡姬对动手动脚的金吾子的迎头痛斥：你不要欺人太甚！我把红罗撕破也在所不惜，我宁肯死，也不允许你对我的身体加以侮辱！这里的“何论”，即是哪管、不顾，与“不惜”同义。“轻贱躯”是胡姬自称。这声色俱厉的斥责，这不惜身死玉碎的强硬言辞，无异是给了金吾子兜头泼下一瓢冷水。足以使他在震惊中目瞪口呆，不得不停止无礼的举动。聪明的胡姬见到金吾子已被震慑住，又巧妙地改变斗争的策略。“男儿爱后妇，女子重前夫；人生有新故，贵贱不相逾”四句，是胡姬向金吾子说理言志。言辞变得委婉了，态度仍然是严正的。第一句批判了封建社会里象金吾子这一类男子喜新厌旧的不道德思想行为；第二句赞美妇女忠于爱情的高尚道德和坚贞情操；三四两句进一步指出，人对待爱情、婚姻不能喜新厌旧，贫家的妇女不愿攀附富贵人家。这四句话，表现了中国劳动妇女的传统美德，道出了她们发自内心的呼声，也显示出她们朴素而又鲜明的阶级感情。她们对于奢侈荒淫的统治阶级是深怀着戒备和敌意的。语言朴质，感情强烈，思想深刻，真是掷地作金石之声，是全诗最精彩的警策之句。

这凛然的正气，强毅的精神，彻底粉碎了金吾子的邪恶念

头。胡姬维护了自己的人格尊严。这个聪明的少女，很懂得有理、有利、有节的斗争策略。你听，她最后说：“多谢金吾子，私爱徒区区。”意思是：多谢金吾子您这一番好意，但你算是白白地献殷勤啦。“谢”，以词相告，这里有“谢绝”的意思。“私爱”，指金吾子的主观想法。“区区”，原意是方寸之间，本指人的心意，这里引申为殷勤、恳切的意思。

“徒”，徒然。胡姬最后用委婉动听的言辞，彬彬有礼却又不无嘲讽地谢绝了金吾子，全诗到此戛然收束。

这一段八句，都是胡姬对金吾子的回答之辞。诗人并没有描写这两个人物的表情、动作，但我们读这段对话，却感到如闻其声，如见其人，如临其境。通过切合人物身分、性格和当时情景的对话，我们清晰地目睹了这一幕人生的戏剧，看到胡姬怎样突然变脸，怒斥金吾子，又怎样由愤怒变而为温和，用一番大道理压倒对方，最后又怎样含笑地嘲讽了这个好色之徒。而从胡姬答话的内容和口吻的几次转折、变化之中，我们也能够想象到金吾子如何由突然震惊、手足无措到自惭形秽的神态变化。诗人仅仅写胡姬的对话，却巧妙地在对话中暗示两个人物的神情、动作及其变化状态，展现出这场矛盾冲突由激化到缓和，再到解决的过程。八句对话，充满了戏剧动作。诗人对金吾子如何狼狈而去的丑态，却不着一字，完全留给读者自己去想象，使人感到余味无穷，含蓄不尽。

这首诗在艺术上最突出的成就是刻画了一个反抗强暴的胡姬的鲜明形象。胡姬不仅有美丽动人的容貌，而且有高洁美好的人格。她不慕荣华，不事权贵。面对金吾子的调戏、利诱，她敢于斗争，又善于斗争，先是冷静应付，继而以死相拒，随之严正说理，最后含笑嘲讽，表现出勇敢、机智、聪明、泼辣的性格。这个坚贞美丽的女性形象，写得如此光采照

人，可以说，她是中国封建社会受压迫被侮辱的妇女反抗黑暗势力的典型。

汉乐府民歌《陌上桑》描述一个太守侮弄采桑女秦罗敷遭到委婉而坚决地拒绝的故事。这首诗的故事情节颇与《陌上桑》相似。看得出，作者辛延年模仿了《陌上桑》的。两首诗都成功地运用铺陈和夸张的手法，并通过人物的语言和行动来表现人物的性格。两首诗的故事情节都写得波澜起伏，饶有情趣，富于戏剧性。比较起来，《陌上桑》写罗敷的美，不仅通过环境、器物、服饰的描写来衬托，而且从各种各样人的眼中，神态中虚摹，显出了独创性，人物形象也丰满一些。罗敷夸说自己夫婿的事功和才貌，是对荒淫无耻的五马太守的一种机智的反击，这就使《陌上桑》全篇洋溢着乐观主义的精神，充满了轻松幽默的情调，如同一幕活泼泼的喜剧；而《羽林郎》中胡姬对金吾子的反抗，采用了软硬兼施、刚柔结合的策略，戏剧矛盾冲突更显得激烈、尖锐，全诗宛如一出带点喜剧色彩的正剧。从语言上看，《陌上桑》显得更生动活泼，《羽林郎》则以精炼整饬见长。《羽林郎》的作者辛延年能够吸取乐府民歌《陌上桑》中的蔑视权贵、反抗强暴的民主精神，现实主义的精确描写和浪漫主义的夸张虚构的表现手法，创造出与秦罗敷性格有别的另一个英勇反抗强暴的女性形象，这在当时文人的诗歌创作中，是难能可贵的。《羽林郎》不愧为东汉文人五言诗的一首杰作。

#### 【译诗】

从前有个霍家的奴仆，  
他姓冯名字叫子都。  
倚仗着大将军霍光的威势，

公然调笑卖酒的胡女。

胡姬年纪刚刚满十五，  
春日里卖酒独自就着酒垆。  
她的短袄绣着合欢花纹，  
长长的衣袖那么宽舒。  
衣襟上的两条丝织带子，  
在柔和的春风中轻轻飘拂。  
她的发髻簪着蓝田美玉，  
耳后悬垂着大秦国的宝珠。  
两个髻鬟多么玲珑优美，  
世上人间再也无法找出。  
一个髻鬟的珠玉就值五百万钱，  
两个髻鬟更值千千万万余。

没想到这个金吾子呀，  
嬉皮笑脸来到我的酒庐。  
他马上的银鞍光彩夺目，  
车盖上装饰着美丽的翠羽。  
只见他一副游手好闲的样子，  
在我的眼前晃来晃去。

果然他求我要清酒，  
我斟满酒于丝绳系着的玉壶。  
他又求我要好菜，  
我用金盘端上细切的鲤鱼。  
他竟然要赠我一面青铜镜，

还要亲手系上我的红罗裾。

我不惜撕裂红罗裾，  
也不怕粉碎我的轻贱躯！  
你们这类男子都喜爱新妇，  
我们女子却忠实从前的丈夫。  
人对爱情不能喜新厌旧，  
贵贱的等级界限不相逾。  
多谢你这个金吾子呵，  
你一番殷勤白白东流去！

## 十五从军征

### 乐府民歌

十五从军征，八十始得归。  
道逢乡里人：“家中有阿谁？”  
“遥望是君家，松柏冢累累。”  
兔从狗窦入，雉从梁上飞。  
中庭生旅谷，井上生旅葵。  
春谷持作饭，采葵持作羹。  
羹饭一时熟，不知饴阿谁。  
出门东向望，泪落沾我衣！

#### 【讲析】

《十五从军征》原是汉代民歌古辞，宋人郭茂倩把它编入《乐府诗集》的《横吹曲辞·梁鼓角横吹曲》中。这首诗描绘一个服役65年老兵家破人亡的情景，不仅暴露了封建兵役制度的残酷、罪恶，而且反映了当时整个社会的凋敝、动乱和黑暗，表达了人民的痛苦与抗议。作品主题深刻，形象典型，事件完整、结构严谨，写得真实感人，具有催人泪下的艺术力量。

诗的开头两句“十五从军征，八十始得归”，有很高的概括性，点明了这个老态龙钟的老兵，整整度过了65年兵役的漫长岁月，经受了千辛万苦、千磨万劫，今天才得以回家。“十五”和“八十”两个数字的对比，写出人物服役期的久长，使

人惊心动魄。“征”字，概括了主人公65年的戎马生涯，“始得归”的“始”字，看似平常，却准确地透露出主人公35年来苦苦盼望，到了风烛残年方得回转家园的心情。这是一种悲喜交集、忧急交加的复杂感情，却借助一个“始”字传达出来了。10个字，概括地叙写了主人公一生的悲惨遭遇和当时的复杂心绪，全诗已笼罩着一种悲剧的氛围。

紧接着，“道逢乡里人，‘家中有阿谁？’”两句，写老兵对邂逅相遇的乡亲的问话。作者没有写老兵怎样餐风宿露、匆匆赶路，也没有写他在旧途中与乡亲邂逅相遇时的惊喜情景，而只写他向乡亲劈头一句问话。“家中有阿谁”，把老兵急欲知道家况的心情表达得那么真切！“有阿谁”三字则展示他在漫长的岁月中对家人遭遇不幸的种种猜测、预感。他不敢奢望合家无恙、亲人全都健在，而只问家中还有谁侥幸活在此世。这3个字，包含着多少痛苦、心酸！可是乡里人的回答却是：“遥看是君家，松柏冢累累。”他的亲人都已死绝了，家园也已变成了松柏丛生的累累荒坟。几十年来，他所怀抱的同家人团聚的希望，一下子全都破灭了。对于这个岿然衰翁是多么大的打击！他怀着极度绝望的心情走近自己的家门。呈现在他眼前的，是一派凄惨的景象：“兔从狗窦入，雉从梁上飞。中庭生旅谷，井上生旅葵。”他的家屋竟成了雉兔的巢穴，庭园也变为葵谷野生的场所。作者不直说室中无人、庭园荒芜，而是摄取兔入狗洞、雉飞梁上、庭中生谷、井上生葵这几个景物镜头，形象地展现出人去屋空、人亡园荒的情境，使我们犹如见到这位风尘仆仆的老人，孤零零地站在这个荒凉空寂的“家”中，呆呆地看着，止不住老泪纵横。

接下去的四句：“春谷持作饭，采葵持作羹。羹饭一时熟，不知贻阿谁！”写老兵的动作。因为家破人亡，没有亲